

北京电子科技学院

院教发〔2024〕22号

关于2024—2025学年寒假前后 实践教学工作的通知

根据培养方案安排，寒假前后我院部分学生将进行实践教学环节的训练，其中包括：电子实习、计算机实习、专业实习、计算机应用实训、学年论文、办公技能实训、课程设计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，具体安排见附件1。为做好本次实践教学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电子实习由电子与通信工程系组织落实。参加本次电子实习的有2023级密码科学与技术、信息安全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网络空间安全、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保密管理7个专业，共13个班，实习时间均为2周（10天），分为两个阶段进行。

2. 计算机实习由网络空间安全系组织落实。参加本次计算机实习的有 2023 级密码科学与技术、信息安全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网络空间安全、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保密管理 7 个专业，共 13 个班，实习时间均为 2 周（10 天），分为两个阶段进行。

3. 专业实习由密码保密管理系组织落实。参加本次专业实习的是 2021 级行政管理专业，实习时间为 6 周（30 天）。

4. 计算机应用实训由密码保密管理系组织落实。参加本次计算机应用实训的是 2023 级行政管理专业，实训时间为 2 周（10 天）。

5. 办公技能实训由密码保密管理系组织落实。参加本次办公技能实训的是 2023 级行政管理专业，实训时间为 2 周（10 天）。

6. 课程设计由各系组织落实。参加本次课程设计的有 2021 级密码科学与技术、信息安全、通信工程、保密管理 4 个专业，2022 级密码科学与技术、信息安全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网络空间安全、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保密管理 7 个专业，时间为 2 周（10 天）。

7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由各系组织落实。参加本次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是 2021 级密码科学与技术、信息安全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网络空间安全、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行政管理和保密管理 8 个专业，具体进程安排见附件 2。

8. 实践环节场地由网络信息化管理处负责落实保障，请承

担实践教学任务的部门提前与网络信息化管理处沟通协调上课时间、地点及相关要求，并在该实践环节开始前通知学生。

9. 符合实践环节重修要求的学生，可先根据实习安排联系实习负责教师参加相关实习，待选课时再在教务系统中进行重修选课。

10. 承担本次实践环节教学任务的部门需向教务处提交以下材料：12月6日前向实践教学科（教学楼107）提交本次实践内容具体日程安排（见附件3）；实践教学任务结束后2周内向教务科（教学楼106）提交实践环节成绩单。

本次实践教学环节参加的班级多，时间跨度大，涉及面广，网络信息化管理处、密码科学与技术系、网络空间安全系、电子与通信工程系、密码保密管理系等部门要充分重视本次实践教学环节的组织 and 实施，安排好指导教师，管理好学生，保证教学质量。

- 附件：1. 2024—2025 学年寒假前后实践教学工作安排表
2. 2025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程安排
3. 实习（课程设计）日程安排表

分送：院领导、网信处、密码系、网空系、电通系、管理系。

北京电子科技学院教务处

2024年11月13日印发
